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本科高等学校 2014 年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》编制工作的通知和陕教高办〔2015〕41 号文件要求,我院教务处组织学校 24 个相关部门,对各部门申报的信息员进行培训、采集数据,完成了西安音乐学院 2014 年本科教学质量支撑数据表。根据 2014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建议提纲,撰写了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》,现予以公示,如有异议,请向教务处反映。

教务处 2015年12月16日